西乡县林业局
2025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制订林业和草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林业、草原行政执法工作，开展普法宣传教育。组织开展全县森林、草原、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和湿地的动态监测、评估和管理。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文明建设的相关工作。

2.组织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各类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以及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种草等生态保护修复工作。开展退耕还林(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3.负责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

4.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

5.负责监督管理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

6.负责推进全县林业和草原改革。负责全县集体林权制度、重点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并监督实施。

7.编制全县林业产业发展规划，指导林业产业发展与建设，负责林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8.负责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森林旅游管理。

9.负责森林、草原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原火险、火灾信息。

10.组织编制县秦巴生态保护总体规划；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等。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本单位2022年内设5个股室，含办公室、林政法规股、生态修复股、林业改革股、秦巴生态保护办公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西乡县林业局的本级预算单位，编制2025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5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2人，其中行政编制12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12人，其中行政12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29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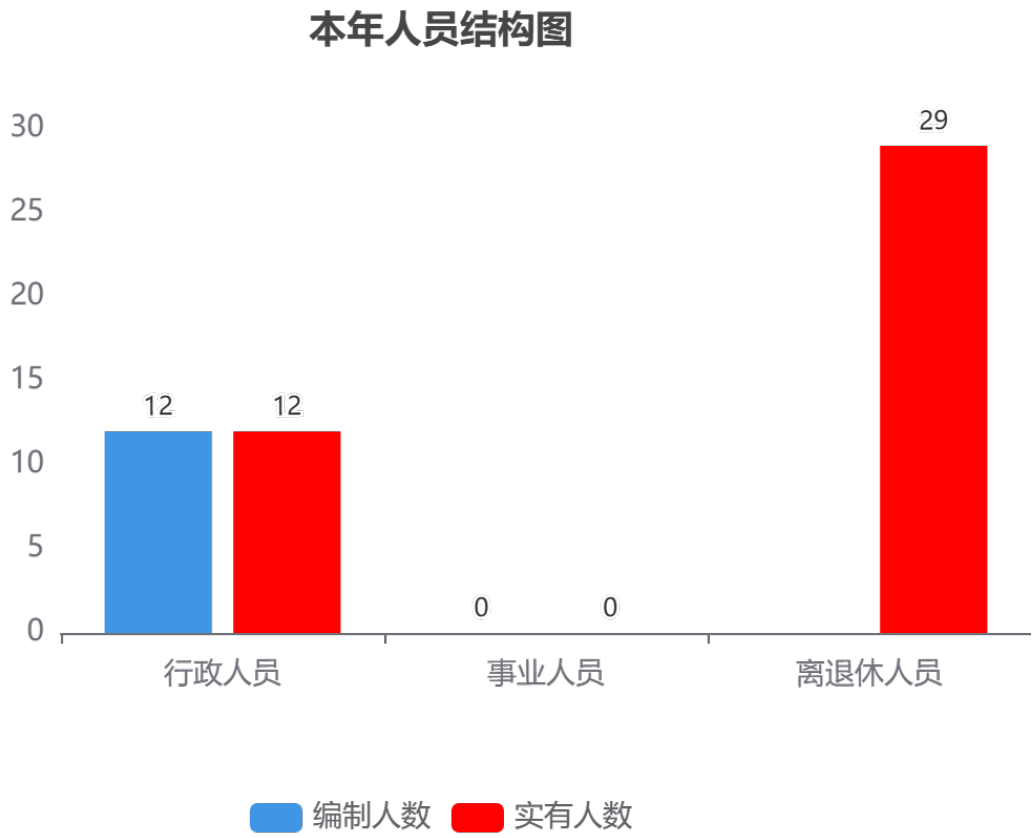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6,585.3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3,858.92万元，增长141.54%。主要是：3项2024年中央项目资金在本年下达，包括其他国土绿化森林质量提升项目1300万元、中央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生态保护补偿项目1123.36万元、中央落实责任的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助项目2465.76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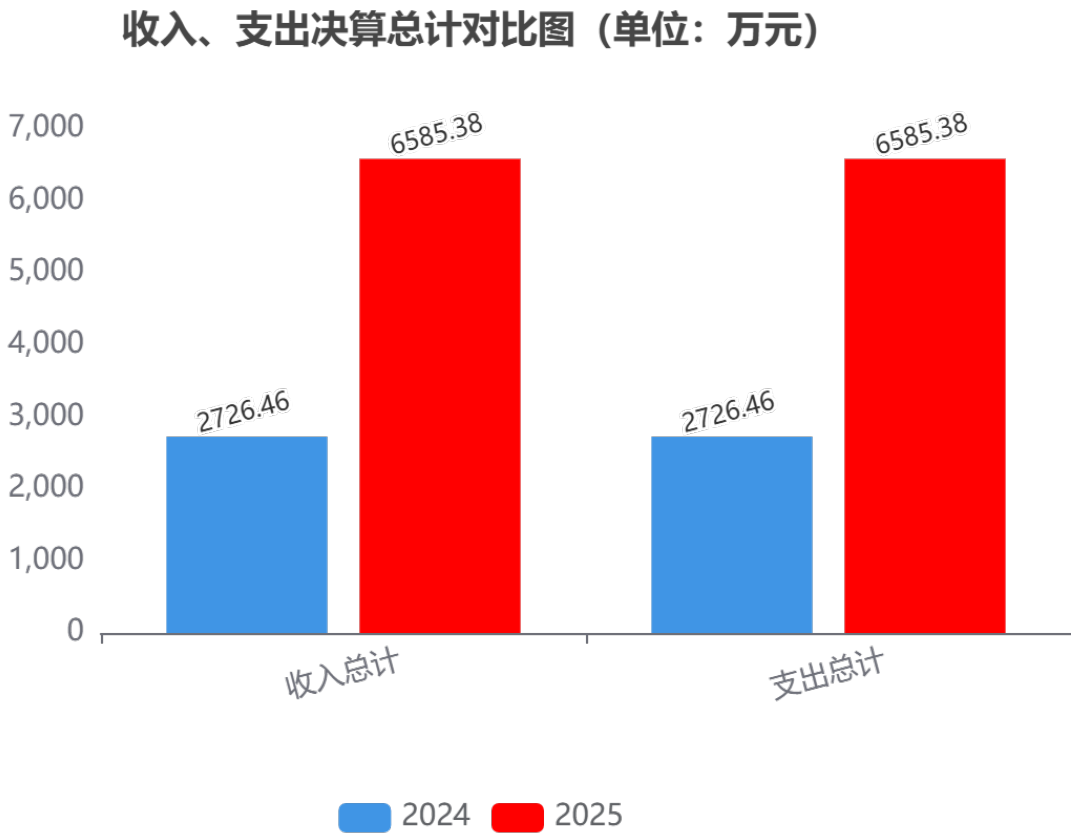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585.3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6,349.23万元，占96.41%；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其他收入236.15万元，占3.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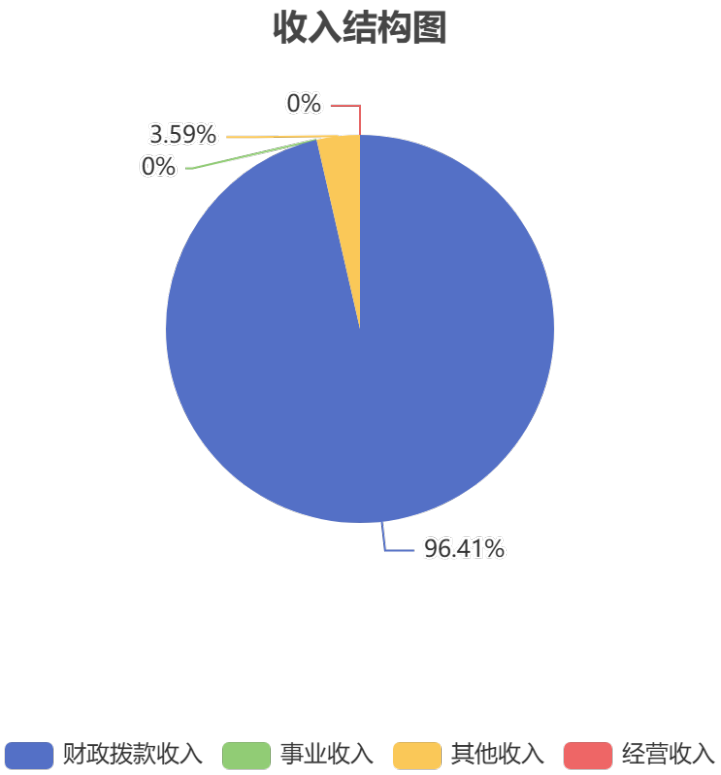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585.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2.23万元，占2.62%；项目支出6,413.15万元，占97.38%；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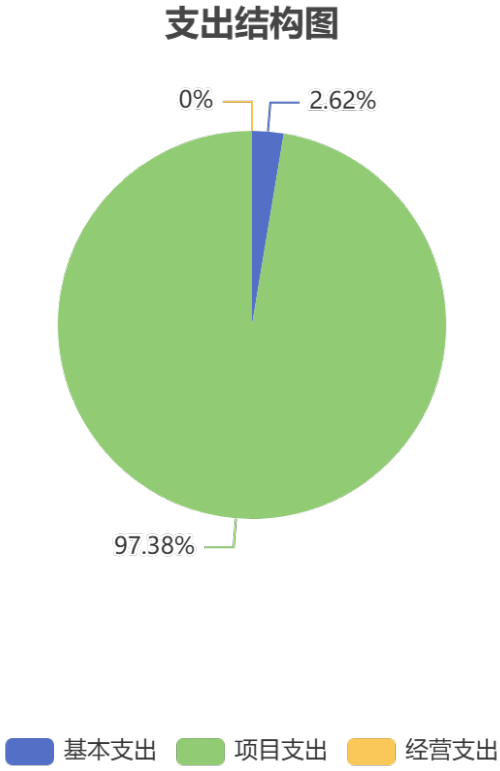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6,349.2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3,983.52万元，增长168.3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3项2024年中央项目资金在本年下达，包括其他国土绿化森林质量提升项目1300万元、中央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生态保护补偿项目1123.36万元、中央落实责任的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助项目2465.76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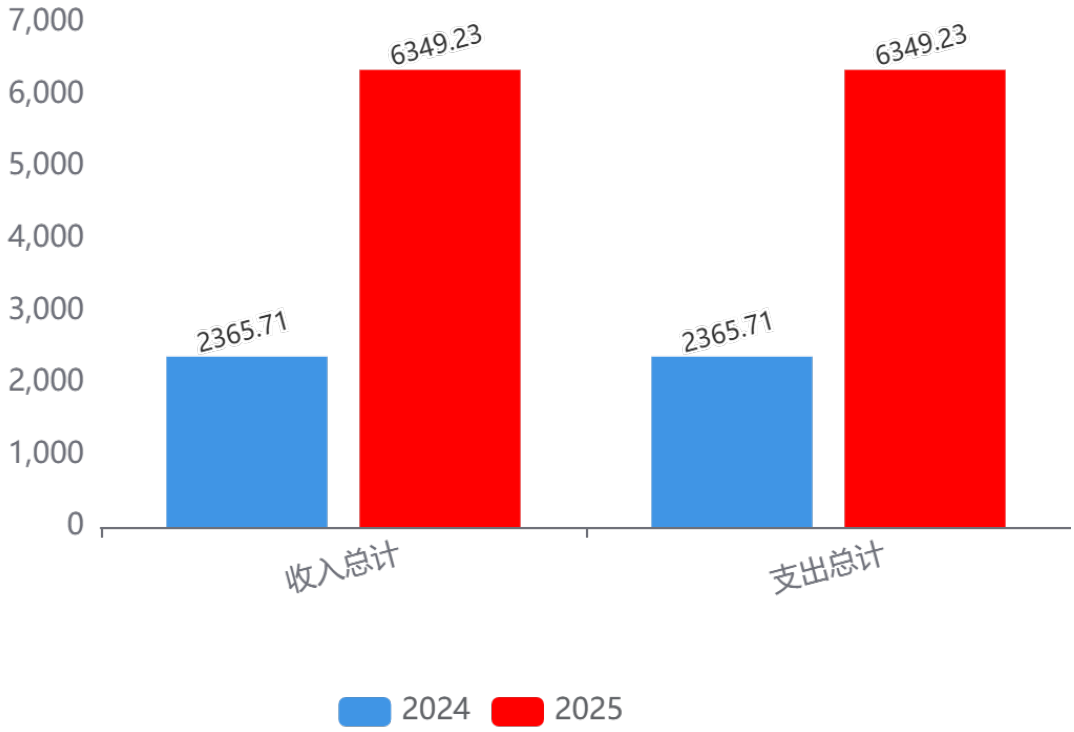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041.96万元，支出决算6,349.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10.9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6.41%。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683.52万元，增长281.17%，增长的主要原因是：3项2024年中央项目资金在本年下达，包括其他国土绿化森林质量提升项目、中央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生态保护补偿项目、中央落实责任的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助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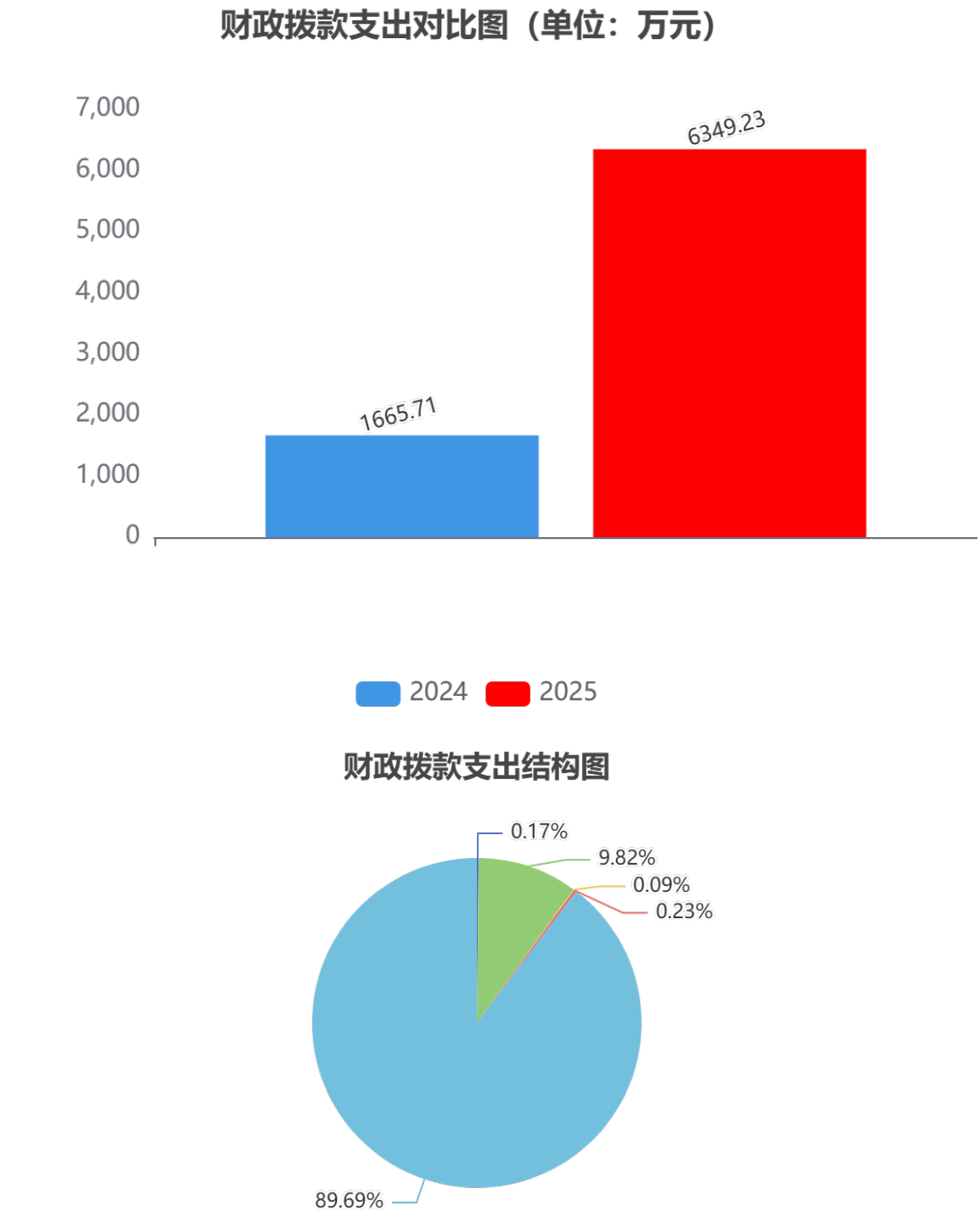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7,000
6,000
5,000
4,000
3,000
2,000
1,000
0
1665.71
6349.23
2024
2025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0.17%
9.82%
0.09%
0.23%
89.69%
住房保障支出
农林水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5.49万元，支出决算14.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4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降低。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6.29万元，支出决算5.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2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降低。

3.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年初预算1,637.70万元，支出决算454.4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非税收入指标生效数不足，影响支出。

4.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645.92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资金）项目，支出增加。

5.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747.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结转西乡县2024年大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项目，支出增

加。

6.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项）。年初预算200.00万元，支出决算3,846.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23.3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落实管护责任非国有天然林商品林补偿）项目、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恢复资金（森林修复支出）项目、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项目，支出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19.02万元，支出决算140.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2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1人和人员工资正常调标增加。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0.25万元，支出决算5.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00.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2024年“茶乡先锋”先进集体奖励。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355.3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中央财政2025年其他国土绿化项目。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

理（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44.44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湿荒检查）项目。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湿地保护（项）。年初预算21.60万元，支出决算21.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已完工，按照合同约定应支付21.3万元。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执法与监督（项）。年初预算30.00万元，支出决算29.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产业化管理（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20.0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增2024年林下经济发展项目。

14.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6.75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增加县级帮扶单位驻村干部生活补助资金。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1.62万元，支出决算10.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费基数降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2.23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62.98万元，主要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二）公用经费9.25万元，主要包括：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费、水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4.24万元，支出决算2.45万元，完成预算的57.7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认真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坚持厉行节约、反对铺张浪费；公务接待费和公车运行费用降

低。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认真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坚持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和公车运行费用降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2.24万元，支出决算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1.8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1.75万元，主要原因是是单位认真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坚持厉行节约，公车运行费用降低。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用支出及公车维修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1.96万元，完成预算的98.0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0.04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认真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坚持厉行节约，公务接待费用降低。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1.96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林业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7个，来宾140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1.04万元，支出决算9.25万元，完成预算的83.79%。支出决算与上年基本持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5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5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5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一)履职完成情况。2025年度，我局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及二

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严格对标省市县全委会部署要求，以强化森林资源管控为基础，统筹推进造林绿化提质、林业产业发展增效、森林防火筑防、有害生物防治、野生动植物保护、重点项目建设等重点工作，聚力打好“八场硬仗”，全力助推中国最美茶乡、汉中副中心城市建设提档升级，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既定的各项林业生态建设任务，为全县生态安全与绿色发展筑牢坚实屏障。1、2025年全年完成造林面积3.7万亩，义务植树80万株，持续推进国家储备林项目建设，全面开展大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项目建设任务。依托林业重点工程和重点项目，不断优化结构，培优产业，全年完成林业综合产值19.02亿元（第一产业7.81亿元，第二产业5.67亿元，第三产业5.54亿元，其中经济林产值6.58亿元），提升改造青花椒经济林1000亩。2、深入推进林（山）长制工作。一是持续完善体系建设。在已建成县镇村三级林（山）长制体系基础上，动态调整各级林（山）长，更新县镇村三级林（山）长公示牌公示信息222个，划定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区、米仓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等5个重点区域，由县级总林（山）长分别牵头协调各项工作。二是强化责任落实。及时召开林（山）长制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年度工作任务，今年累计发布总林（山）长令2次，召开全县林（山）长制工作会议1次。截至目

前，县级总林（山）长、副总林（山）长巡林19次，镇级林（山）长巡林850次，村级林（山）长巡林17600余次，生态护林员常态化巡林。三是落实巡查监管。严格落实林（山）长制会议、督查、巡查等七项制度，发挥“林（山）长+警长+检察长+法院院长”、“镇办林（山）长办与基层林业站一体化办公”等配套机制作用，结合乱砍滥伐、乱捕乱猎、乱采乱挖等破坏森林资源违法现象对各级林（山）长履职情况进行工作督办，确保林（山）长制有效落实和运行。3、持续推进秦巴生态保护。一是夯实工作责任。将生态文明建设和秦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纳入全县重点工作清单研究调度，确保与经济社会发展同安排、同部署、同推进。坚持把各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生态环保工作责任情况，纳入巡察、审计、目标责任考核，执行“负面清单”，层层压实生态环保政治责任。二是狠抓问题排查整治。先后组织开展秦巴“五乱”问题排查、秦巴生态保护联合执法检查、秦岭违建别墅整治“回头看”等专项行动，持续巩固整治成效。4、全力抓好有害生物防控工作。一是压实松材线虫病防控责任。与镇（街道）、部门加强协作，强化日常监测普查，加强检疫封锁、巡山管护、跟班作业、无人机防控等有效措施，超额完成五年攻坚任务，成功拔除私渡、峡口、子午、茶镇4个疫点镇，高川镇连续2年、白勉峡镇当年实现

无疫情，病死松树数量与发生面积连续下降，扩散态势得到有效遏制。二是强化监测预警。监测覆盖全县227.6万亩林地，完成森林病虫害综合防治面积61959.6亩，重点针对松材线虫病（47259.6亩）、松褐天牛（5000亩）及杨树蛀干害虫、核桃举肢蛾等进行防治，同时对桑园、沙河等镇办的重发区实施重点防控，积极推广无公害防治技术。三是强化源头管理。全年完成产地检疫苗木1600亩，严格实施调运检疫与复检，共调运检疫苗木20.55万株、木材50.5立方米；复检苗木55.35万株、木材124立方米，有效管控了有害生物传播风险。四是分区分类施策防控。对午子山景区健康白皮松打孔注药6万支，麂子寨等松林集中区开展无人机喷药防治面积7000余亩。五是加强检疫封锁。查验涉木车辆327车次；开展疫木流失清查与常态化检疫执法行动，出动执法人员174人次，检查涉木企业15家。六是做好松树钻类害虫系统调查工作。印发《西乡县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工作方案（2025-2026）》，正在有序开展松树钻蛀类害虫系统调查工作。5、狠抓森林防火工作。一是全面落实防火责任，完善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加强火源管控，坚持实行24小时值班制度，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做到人员到岗、责任到人。二是加大宣传力度，积极开展森林防火宣传知识进学校、进家庭等活动，通过政府令（森林防火戒严令）、微信推送、手机短信、宣传年画、刷写

标语、张贴通告、发放宣传册等方式，把森林防火宣传工作“做到村、做到户、做到人”，做到了不留死角、不留隐患。三是加强火源管控。联合市委“四下基层”工作组、县纪委、县委督查办成立5个检查督导组全面开展防火督导检查，对米仓山自然保护区重要入山口、林区要道、各镇村重点地段设立临时防火检查站435个，严格落实封山防火、重点监控等措施，坚决杜绝火种进山入林，驱逐违停滞留车辆130余辆、劝离人员180余人次，制止野外违规用火120余次。在防火戒严期，严禁一切野外用火，从根本上消除隐患。四是做好防火物资储备和应急队伍建设。规范管理县级森林防火应急物资储备库，落实专人管护、维修保养，共储备防火物资20余种1000套（个、件），同时结合我县防火重点，开展森林防火应急队伍培训演练，有效提升了森林火灾综合防控能力。6、加强野生动植物保护及湿地管理。一是健全野生动物保护机制。强化鸟类及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重点监测区域巡查。联合政法委、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网盾行动”“清风行动”“野生鸟类专项行动”等整治行动，累计出动执法车辆86次、执法人员273人次，检查场所53处，严厉打击违法行为。2025年全年救助野生动物64只，妥善处置死亡个体，同时做好重点区域日常监测，实现陆生野生动物疫源疫病“零疫情”。常态化开展打击非法猎捕贩卖鸟类等野生动物专

项行动。二广泛开展宣传。依托“世界野生动植物日”“爱鸟周”等重要节点，深入宣传《野生动物保护法》《湿地保护法》，滚动播放超35小时宣传视频、发放50000余份宣传资料，发送宣传短信48万余条。对牧马河国家湿地公园、汉江湿地省级自然保护区实施每周常态化巡护，累计开展23次，依法依规完成3个涉湿地项目整改审计。同时有序推进野猪等陆生野生动物致害商业保险理赔及野猪种群调控工作。7、全力做好林木林地管理。一是严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按照《西乡县2025年森林采伐指标的通知》，全年核发林木采伐许可证599份，采伐蓄积7932.4342立方米。开展林木采伐“双随机、一公开”检查，抽查伐区120个，发现问题全面整改到位。二是强化林地审核管理。依法审核审批建设项目使用林地7宗，面积65.005公顷，审批村民宅基地重建3宗，面积0.062公顷。三是加大案件查办力度。开展专项执法行动4次，严厉打击非法占用林地、盗伐滥伐林木等违法行为，查处案件89起，涉案林地83.27亩、林木3210.79立方米，补种树木27306株，恢复林地面积83.27亩，行政处罚89人次。四是加大古树名木资源保护。完成9株古树的健康诊断与风险评估，实施针对性复壮措施8株，投入资金134075元。组织开展古树名木保护科普宣传周活动，同时对全区（县）古树名木挂牌情况进行了一次全面核查和维护，确保古树名木资源保护到位。8、

扎实落实林业惠民政策。一是抓好生态护林员续选聘管理。2024-2025年度续选聘生态护林员1157名，兑付劳务补助694.2万元。二是落实退耕还林核查兑付。完成年度退耕还林资金兑付277.4万元，新一轮退耕还林3.4万亩年度检查验收工作及退耕还林还草落地上图数据3499个疑似问题图斑现地核实验证工作，稳步推进不合格面积补植补造和退耕地抚育管护。同时联合财政局对全县15个镇办“一卡通”惠民资金兑付到户情况进行抽样检查。三是积极推进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工作。完成全县70.21万亩国家级公益林和100.5万亩省级公益林的区划界定及2024年--2025年度中央财政、省级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资金兑付工作，兑付资金2648.72万元。累计受理办结林地确权398件。四是做好天然商品林停伐补助工作。印发《天然商品林停伐管护补助工作实施方案》，完成2024年和2025年第一批次兑付补助面积135.45万亩，资金2167.22万元，涉及农户2万余户。9、加强林业技术示范推广。建立骆家坝镇大兴村高山油茶、城北街道办古元村林下中药材（连翘）种植基地科技示范点2个，完成林业科技示范推广面积5700亩。同时深入各村对群众迫切需要解决的林业实用技术难题开展技术培训，指导开展林业实用技术培训44场次1498人次。10、大力推进林下经济发展。一是编报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17个，计划使用资金1442万元，目前

已下达椴木香菇种植项目6个，使用中央提前批次财政衔接资金510万元，项目已全部开工实施。二是编制完成2025-2030年各镇和全县的林下经济规划，为未来我县林下经济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三是结合县域不同地理环境特点，因地制宜采取林下种植、林下养殖、林下采集等方式持续壮大林下经济发展规模，产值2亿余元。11、持续推进高质量项目建设。2025年我局包抓重点建设项目共7个，分别为：（1）朝夕农林林麝养殖场建设项目。项目总投资1100万元。目前已全面完成建设，完成年度投资940万元。（2）陕西省西乡县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项目年度建设任务1万亩，计划年度投资5230万元，目前完成4.3万亩实施区域的抚育管护及补植补栽，完成年度投资5230万元。（3）西乡县其他国土绿化及森林质量提升项目。项目年度建设任务2.9万亩，计划年度投资1000万元。已全面完成建设，完成年度投资1000万元。（4）西乡县北部花岗岩矿整合I区花岗岩废渣综合利用建设项目。项目计划年度投资9800万元。已完成年度建设，完成年度投资9800万元。（5）西乡县北部花岗岩矿整合Ⅰ区花岗岩开采建设项目。计划年度投资14500万元，目前正在开展排土场配套道路建设，完成年度投资5000万元。（6）西乡县“双储林场”国家储备林项目。年度建设任务2万亩。计划年度投资2.5亿元。因中省相关政策变动，项目暂缓实施，不纳

入重点项目调度。（7）林业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项目。计划年度投资1亿元。因中省相关政策变动，项目不纳入重点项目调度，目前正在积极与相关企业沟通对接。12、扎实做好其他工作。一是做好项目争跑和招商引资。加大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中央林业生态保护恢复等资金项目争取力度，全年到位资金9333.94万元,其中中央财政资金8107.34万元，省级补助资金1226.6万元。同时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按期完成财政支出。二是全面加强保护区建设。组织实施陕西米仓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已完成前端监控设备14个、物联网卡网络传输模块10个的更新维护，对35个区碑、352根界桩、83个宣传牌开展全面检修维护，购置无人机5套（含操作人员驾驶资格专项培训），配置生态环境监测设备4套，组织开展主题宣传活动2次、管（巡）护人员业务技能专题培训1期，制作保护区专题宣传片1部，同步启动红豆杉、大型真菌专项调查及野生动物固定样线监测工作，项目整体进展有序，预计2026年6月全面竣工。完成国有林场龙池、楼房管护站修缮改造，柳树丰山国有林区防火蓄水池建设项目已完成挡水坝基础施工，预计11月底竣工。三是不断加强党建和干部作风能力建设。按照“围绕中心抓党建，抓好党建促发展”的思路，严格履行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的主体责

任，扎实推进机关党建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持续深化“三个年”活动，充分利用“共产党员网”、“学习强国”等信息平台，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来陕来汉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进学习教育常态化、全覆盖，不断提升党员干部政治素养。加强党员干部管理，落实党内民主制度，提升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质效，时刻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狠抓作风建设、牢固树立我为群众办实事意识，充分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风，以党建引领促进县域林业工作高质量发展。紧密围绕新时代干部队伍建设要求，聚焦提升履职效能、优化服务环境、锻造过硬队伍核心目标，深化干部作风能力建设。持续加大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宣传力度，开展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违纪违法典型案例曝光警示教育、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行动、违规吃喝专项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清廉西乡”建设等专项行动，配合县纪委监委开展“学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激扬风清气正”主题警示教育活动，教育全体人员知敬畏、守底线，确保林业系统风清气正。其他三级绩效指标方面：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完成持续增长目标；造林质量（合格率）超95%目标设定；退耕及生态效益补偿完成

98%兑现目标；对天保工程区、国家公益林及省级地方公益林管护完成100%；病虫害防治项目均已完成建设目标。各项中省转移支付项目均按要求进度如期完成。林区内民生状况逐步改善；社会保险参保率100%；天然林资源森林蓄积量持续增长；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小于≤0.4%。(二)履职效果情况。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作用明显；林业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作用明显。林业“三防”（即森林防火、病虫害防治、防止乱砍滥伐和乱捕滥猎）体系建设成效显著。实现了连续33年无森林火灾发生。选续聘用生态护林员1157名、直接发放劳务补助694万元；不断优化结构，培优产业，促进林业产业倍增。全年完成林业综合产值19.02亿元（第一产业7.81亿元，第二产业5.67亿元，第三产业5.54亿元，其中经济林产值6.58亿元），提升改造青花椒经济林100亩。促进社会经济发展作用显著，实现林农增收社会效益目标。(三)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经问卷调查，我局2025年度部门工作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均达到90%以上。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西乡县2024年大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项目等10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5,872.72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91.57%。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6，全年预算数2041.96万元，执行数6585.38万元，完成预算的322.5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2025年度目标责任综合考核结果为良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在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使用中，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优化林业建设项目计划和资金下达时效。林业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实施的季节性很强，错过季节，则项目无法实施或者实施效果很差，建议在项目下达时提前到当年1月，或者当年下达次年的建设任务便于基层实施；二是提高项目实施资金补助标准。随着人力成本的增加，病虫害除治成本逐年增加，加之我县属于秦巴贫困地区，县财政非常困难，建议适当增加有害生物防治补助。下一步改进措施：1、全面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工作常态化管理；2、进一步加大预算资金序时支付进度，做到有预算必执行、早执行，尽早发挥资金效益，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林业局（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乡县林业局（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	100%	141.38	141.38	0	162.98	162.98	0	—	100%	—
	任务2	公用经费	100%	11.04	11.04	0	9.25	9.25	0	—	100%	—
	任务3	项目支出	100%	1889.54	1889.54	0	6177	6177		—	100%	—
										—		—
	金额合计			2041.96	2041.96		6349.23	6349.23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造林绿化3万亩，组织实施义务植树80万株。 目标2：管好383.26万亩林业资源，保护好329.06万亩天然林，强化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 目标3：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和森林防火工作，确保森林病虫害发生率和火灾受害率控制在省控指标以内。 目标4：以森林资源保护为核心，严守秦巴区生态保护红线，坚决遏制秦巴“四乱”行为。 目标5：加快构建生态保护、生态修复、生态富民、生态服务和生态安全多元发展的林业高质量发展新格局。 目标6：保障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正常运转。						目标1完成情况：完成造林绿化3.7万亩，组织实施义务植树80万株。 目标2完成情况：完成383.26万亩林地管护，保护好329.06万亩天然林，完成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 目标3完成情况：完成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和森林防火工作，森林病虫害发生率和火灾受害率在省控指标以内。 目标4完成情况：森林资源保护得到有效保护，秦巴“四乱”行为得到遏制。 目标5完成情况：7个重点项目全面完成。 目标6完成情况：生态保护、生态修复、生态富民、生态服务和生态安全多元发展，林业工作高质量发展。 目标7完成情况：机关正常运转，年度工作全面完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人员经费	141.38		162.98		7		7		
			指标2：公用经费	11.04		9.25		6		6		
			指标3：项目支出	1889.54		6177		7		7		
		社会成本指标	指标1：无	无		无						
			指标2：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指标1：无	无		无						
			指标2：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造林绿化面积	＞3万亩		3.7万亩		2		2		
			指标2：管护全县林业资源面积	383.26万亩		383.26万亩		4		4		
			指标3：完成县级重点项目数量	4个		7个		2		2		
			指标4：保障人员数量	12人		12人		2		2		
		质量指标	指标1：森林修复质量合格率（%）	≥90%		≥90%		2		2		
			指标2：森林覆盖率	65.70%		＞68.3%		2		2		
			指标3：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90%		2		2		
			指标4：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0.4%		≤0.4%		2		2		
			指标5：森林火灾受害率	≤0.9‰		≤0.9‰		2		2		
		时效指标	指标1：年度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5		4		
			指标2：经费保障及时率	≥95%		≥95%		5		3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林业产业发展带动年产值	10亿元		19.02亿元		5		5		

		指标）	指标2：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对社会发展稳定作用和成效	显著	显著	5	5
			指标2：自然生态系统保护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	得到有效保护	得到有效保护	5	5
			指标2：森林蓄积量增长情况	高于上年	高于上年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能力	持续加强	持续加强	5	4
			指标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行业服务对象满意率	≥90%	≥90%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96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单位决算中反映西乡县2024年大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项目等10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西乡县2024年大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747.00万元，全年执行数747.0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大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项目，在城北街道、杨河镇、柳树镇、沙河镇、堰口镇、大河镇实施生态修复3.79万亩。其中，封山育林2.3万亩，退化林修复1.49万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项目管理，全面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025年落实管护责任非国有天然林商品林补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128.75万元，全年执行数1128.7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兑现已落实管护责任的非国有天然商品林补偿项目154.11万亩，确保天然林资源得到有效管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项目管理，全面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024年落实管护责任非国有天然林商品林补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038.47万元，全年执行数

1038.4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兑现已落实管护责任的非国有天然商品林补偿项目154.11万亩，确保天然林资源得到有效管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项目管理，全面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123.36万元，全年执行数1123.3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兑现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70.21万亩，确保天然林资源和国家级公益林得到有效管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项目管理，全面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123.36万元，全年执行数1123.3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兑现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70.21万亩，确保天然林资源和国家级公益林得到有效管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规范项目管理，全面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秦巴生态保护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80.00万元，全年执行数227.5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1.2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至2025年12月，秦巴生

态保护专项资金项目已全面完成，建设进度100%，完成1、《陕西西乡牧马河国家湿地公园总体规划》及《西乡县2025-2030森林草原防火规划》编制；2、古树名木普查、监测；3、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村级网格员补助；4、松树病虫害防控保险保费补贴及野生动物致害保险保费补贴；5、西乡县林山长工作；6、林草种质资源普查、生物多样性监测调查；7、湿地、野生动植物、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天然林修复、林业案件办理5项工作；8、义务植树及绿化费用。发现问题及原因：需要提前筹划项目实施，合理制定实施方案，落实县级预算，及时协调申请库款支付，切实做好项目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1、全面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工作常态化管理；2、进一步加大林业专项资金支付进度，做到有预算必执行、早执行，尽早发挥资金效益，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025年林业重点工作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35.69483万元，执行数127.85万元，完成预算的10.3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截至2025年12月，2025年林业重点工作项目已部分完成，已实施项目建设进度100%，完成县级重点区域牛头山片及半岛湿地片区绿化；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对富民采石场及子午镇区域植被恢复。达成保障全县生态环境系统持续发展，促进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能力持续提升的绩效目标。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生态环境系统功能提升能力见效缓慢，改进措施是提升管护能力，促进森林修复区域高质量保持；2、林业生态空间保护治理能力薄弱，改进措施是持续加大对林业工作及项目投入，保障林业工作全面高质量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1、全面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工作常态化管理；2、进一步加大林业专项资金支付进度，做到有预算必执行、早执行，尽早发挥资金效益，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天然林管护非税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10.00万元，执行数99.01万元，完成预算的9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2025年天然林保护非财政供养人员11人工资、社保缴费，目标是全县集体所有天然林得到全面保护，贯彻执行林业及《退耕还林条例》等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林草技术推广培训、林草产业发展服务和推广项目实施，负责森林、草原防火宣传、隐患排查、火情监测预警等相关预防工作和森林资源监测及管护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生态环境系统功能提升能力见效缓慢，改进措施是提升管护能力，促进森林修复区域高质量保持；2、林业生态空间保护治理能力薄弱，改进措施是持续加大对林业工作及项目投入，保障林业工作全面高质量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1、全面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工作常态化管理；2、进一步加大林业专项资金支付

进度，做到有预算必执行、早执行，尽早发挥资金效益，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023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造林补助、森林修复）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80.00万元，执行数177.37万元，完成预算的98.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堰口镇三坪村、峡口镇水磨村、文溪村实施森林修复1万亩，及实施造林0.5万亩。目标是保障全县生态环境系统持续发展，促进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能力持续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需要提前筹划项目实施，合理制定实施方案，落实县级预算，及时协调申请库款支付，切实做好项目管理。1、生态环境系统功能提升能力见效缓慢，改进措施是提升管护能力，促进森林修复区域高质量保持；2、林业生态空间保护治理能力薄弱，改进措施是持续加大对林业工作及项目投入，保障林业工作全面高质量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1、全面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工作常态化管理；2、进一步加大林业专项资金支付进度，做到有预算必执行、早执行，尽早发挥资金效益，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023年中央财政森林修复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00.00万元，执行数80.00万元，完成预算的4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在堰口镇三坪村、峡口镇水磨村、文溪村实施森林修复1万亩，目标是保障全县

生态环境系统持续发展，促进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能力持续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需要提前筹划项目实施，合理制定实施方案，落实县级预算，及时协调申请库款支付，切实做好项目管理。1、生态环境系统功能提升能力见效缓慢，改进措施是提升管护能力，促进森林修复区域高质量保持；2、林业生态空间保护治理能力薄弱，改进措施是持续加大对林业工作及项目投入，保障林业工作全面高质量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1、全面落实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工作常态化管理；2、进一步加大林业专项资金支付进度，做到有预算必执行、早执行，尽早发挥资金效益，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西乡县2024年大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西乡县2024年大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西乡县林业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西乡县林业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 colspan="2"></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得分</td></tr>
<tr><td colspan="2">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747</td><td>747</td><td>10</td><td>747</td><td>10</td></tr>
<tr><td colspan="2">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747</td><td>747</td><td>—</td><td>747</td><td>—</td></tr>
<tr><td colspan="2">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实施大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项目，在城北街道、杨河镇、柳树镇、沙河镇、堰口镇、大河镇实施生态修复3.79万亩。其中，封山育林2.3万亩，退化林修复1.49万亩。</td><td colspan="4">完成大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项目，在城北街道、杨河镇、柳树镇、沙河镇、堰口镇、大河镇实施生态修复3.79万亩。其中，封山育林2.3万亩，退化林修复1.49万亩。</td></tr>
<tr><td rowspan="13">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4">成本指标（10分）</td><td rowspan="2">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退化林修复投资</td><td>575万元</td><td>575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 colspan="2">封山育林投资</td><td>172万元</td><td>172万元</td><td>5</td><td>5</td><td></td></tr>
<tr><td>社会成本</td><td colspan="2">不涉及</td><td>无</td><td>无</td><td>0</td><td>0</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td><td colspan="2">不涉及</td><td>无</td><td>无</td><td>0</td><td>0</td><td></td></tr>
<tr><td rowspan="4">产出指标（40分）</td><td rowspan="2">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实施退化林修复面积（万亩）</td><td>1.49</td><td>1.49</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2">实施封山育林面积（万亩）</td><td>2.3</td><td>2.3</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验收合格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按期建设完成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30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的实施对项目区经济发展带动作用</td><td>明显</td><td>明显</td><td>7</td><td>7</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带动当地群众务工数量</td><td>50人</td><td>50人</td><td>7</td><td>7</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对项目区森林质量的提升</td><td>明显提升</td><td>明显提升</td><td>8</td><td>8</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对项目区森林生态系统改善</td><td>持续改善</td><td>持续改善</td><td>8</td><td>8</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td><td>≥85%</td><td>≥8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2024年落实管护责任非国有天然林商品林补偿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4年落实管护责任非国有天然林商品林补偿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西乡县林业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西乡县林业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1038.47</td><td>1038.47</td><td>10</td><td>10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1038.47</td><td>1038.47</td><td>—</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4">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兑现已落实管护责任的非国有天然商品林补偿项目154.11万亩，确保天然林资源得到有效管护。</td><td colspan="4">完成兑现已落实管护责任的非国有天然商品林补偿项目154.11万亩，确保天然林资源得到有效管护。</td></tr>
<tr><td rowspan="14">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补偿成本（元/亩）</td><td>16</td><td>16</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成本</td><td colspan="2">不涉及</td><td>无</td><td>无</td><td>0</td><td>0</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td><td colspan="2">不涉及</td><td>无</td><td>无</td><td>0</td><td>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落实管护责任的非国有天然商品林补偿面积（万亩）</td><td>154.11</td><td>154.11</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补助资金兑付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当期任务完成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30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促进社会经济发展作用</td><td>显著</td><td>显著</td><td>8</td><td>8</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对生态保护和发展作用</td><td>明显</td><td>明显</td><td>8</td><td>8</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森林、草原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td><td>明显</td><td>明显</td><td>7</td><td>7</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森林、草原、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td><td>明显</td><td>明显</td><td>7</td><td>7</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td><td>≥85%</td><td>≥8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项目							
主管部门	西乡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西乡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23.36	1123.3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123.36	1123.3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兑现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70.21万亩，确保天然林资源和国家级公益林得到有效管护。			兑现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70.21万亩，确保天然林资源和国家级公益林得到有效管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补助标准（元/亩）	16元	16元	10	10	
		社会成本	不涉及	无	无	0	0	
		生态环境成本	不涉及	无	无	0	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面积（万亩）	40.37	40.37	15	15	
		质量指标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保护覆盖率（%）	≥90%	≥90%	15	1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12/1/2025	12/1/2025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林农收入作用	明显	明显	8	8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对生态保护的促进作用作用	显著	显著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草原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明显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草原、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明显	7	7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2025年落实管护责任非国有天然林商品林补偿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table>
<tr><td colspan="2">项目名称</td><td colspan="8">2025年落实管护责任非国有天然林商品林补偿项目</td></tr>
<tr><td colspan="2">主管部门</td><td colspan="4">西乡县林业局</td><td colspan="2">实施单位</td><td colspan="2">西乡县林业局</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5">项目资金
（万元）</td><td></td><td>年初预算数</td><td>全年预算数（A）</td><td>全年执行数（B）</td><td>分值</td><td>执行率（B/A）</td><td colspan="2">得分</td></tr>
<tr><td>年度资金总额</td><td>0</td><td>1128.75</td><td>1128.75</td><td>10</td><td>100%</td><td colspan="2">10</td></tr>
<tr><td>其中：当年财政拨款</td><td>0</td><td>1128.75</td><td>1128.75</td><td>—</td><td>100%</td><td colspan="2">—</td></tr>
<tr><td>上年结转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其他资金</td><td></td><td></td><td></td><td>—</td><td></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td><td colspan="5">预期目标（年初设定）</td><td colspan="5">实际完成情况</td></tr>
<tr><td colspan="5">兑现已落实管护责任的非国有天然商品林补偿项目154.11万亩，确保天然林资源得到有效管护。</td><td colspan="5">完成兑现已落实管护责任的非国有天然商品林补偿项目154.11万亩，确保天然林资源得到有效管护。</td></tr>
<tr><td rowspan="14">绩效指标</td><td>一级指标</td><td>二级指标</td><td colspan="2">三级指标</td><td>年度指标值</td><td>实际完成值</td><td>分值</td><td>得分</td><td>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td></tr>
<tr><td rowspan="3">成本指标（10分）</td><td>经济成本</td><td colspan="2">补偿成本（元/亩）</td><td>16</td><td>16</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社会成本</td><td colspan="2">不涉及</td><td>无</td><td>无</td><td>0</td><td>0</td><td></td></tr>
<tr><td>生态环境成本</td><td colspan="2">不涉及</td><td>无</td><td>无</td><td>0</td><td>0</td><td></td></tr>
<tr><td rowspan="3">产出指标（40分）</td><td>数量指标</td><td colspan="2">落实管护责任的非国有天然商品林补偿面积（万亩）</td><td>154.11</td><td>154.11</td><td>20</td><td>20</td><td></td></tr>
<tr><td>质量指标</td><td colspan="2">补助资金兑付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时效指标</td><td colspan="2">当期任务完成率（%）</td><td>≥90%</td><td>≥90%</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rowspan="4">效益指标（30分）</td><td>经济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促进社会经济发展作用</td><td>显著</td><td>显著</td><td>8</td><td>8</td><td></td></tr>
<tr><td>社会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对生态保护和发展作用</td><td>明显</td><td>明显</td><td>8</td><td>8</td><td></td></tr>
<tr><td>生态效益指标</td><td colspan="2">森林、草原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td><td>明显</td><td>明显</td><td>7</td><td>7</td><td></td></tr>
<tr><td>可持续影响指标</td><td colspan="2">森林、草原、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td><td>明显</td><td>明显</td><td>7</td><td>7</td><td></td></tr>
<tr><td>满意度指标（10分）</td><td>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td><td colspan="2">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td><td>≥85%</td><td>≥85%</td><td>10</td><td>10</td><td></td></tr>
<tr><td colspan="7">总分</td><td>100</td><td>100</td><td></td></tr>
</table>

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项目							
主管部门	西乡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西乡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123.36	1123.3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123.36	1123.3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兑现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70.21万亩，确保天然林资源和国家级公益林得到有效管护。			兑现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70.21万亩，确保天然林资源和国家级公益林得到有效管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10分）	经济成本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补助标准（元/亩）	16元	16元	10	10	
		社会成本	不涉及	无	无	0	0	
		生态环境成本	不涉及	无	无	0	0	
	产出指标（40分）	数量指标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面积（万亩）	40.37	40.37	15	15	
		质量指标	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保护覆盖率（%）	≥90%	≥90%	15	1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时间	12/1/2025	12/1/2025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林农收入作用	明显	明显	8	8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对生态保护的促进作用作用	显著	显著	8	8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草原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明显	明显	7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草原、荒漠生态系统功能改善可持续影响	明显	明显	7	7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秦巴生态保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西乡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西乡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	280	227.55	10	81%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0	280	227.55	—	8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编制《陕西西乡牧马河国家湿地公园总体规划》及《西乡县2025-2030森林草原防火规划》，实施古树名木保护、松树病虫害防控和野生动物保护、湿地保护工作，开展林草种质资源普查、生物多样性监测调查及天然林保护修复工作，完成县级2025年义务植树及绿化。全面完成《汉中市秦巴生态保护目标责任书》和《汉中市秦巴生态保护年工作要点》工作任务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秦巴生态保护各项工作安排部署落实，进一步加强生态管理能力，促进秦巴生态系统功能提升。	建设完成1、《陕西西乡牧马河国家湿地公园总体规划》及《西乡县2025-2030森林草原防火规划》编制；2、古树名木普查、监测；3、秦岭生态环境保护村级网格员补助；4、松树病虫害防控保险保费补贴及野生动物致害保险保费补贴；5、西乡县林山长工作；6、林草种质资源普查、生物多样性监测调查；7、湿地、野生动植物、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天然林修复、林业案件办理5项工作；8、义务植树及绿化费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编制县级湿地及防火规划预算资金	110万元	78.3万元	10	7	
		秦巴生态保护工作专项资金	170万元	149.28万元	10	9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0	0	不涉及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0	0	不涉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县级规划数量	2个	2个	1	1	
		子午镇聘用网格员人员数量	12人	12人	1	1	
		保护在册古树名木数量	147株	147株	1	1	
		松树病虫害防控保险保费补贴	1个	1个	1	1	
		野生动物致害保险保费补贴	1个	1个	1	1	
		林草种质资源普查	1项	1项	1	1	
		生物多样性监测调查	1项	1项	1	1	
		2025年义务植树及绿化	1项	1项	1	1	
		林业案件办理	1项	1项	1	1	
		林业保护工作数量	5项	4项	1	1	
		全县生态环境保护质量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	1	
		完成牧马河湿地公园总体规划修编	100%	100%	1	1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30分）	质量指标	完成西乡县2025-2030森林草原防火规划	100%	100%	1	1	
			松树病虫害防控保险参保率	100%	100%	1	1	
			野生动物致害保险覆盖率	100%	100%	0.5	0.5	
			林（山）长制实施对森林生态保护成效	明显	明显	1	1	
			林草种质资源普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0.5	0.5	
			古树名木保护、普查、监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	1	
			林业案件办理结案率	100%	100%	1	1	
			子午镇秦岭生态环境保护覆盖率	100%	100%	1	1	
			植树造林成活率	≥85%	≥85%	1	1	
			天然林及湿地保护率	100%	100%	1	1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5‰	≤5‰	1	1	
		时效指标	当期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8	6	封山禁牧工作进度不足，改进措施加强项目管理，促进项目按计划完成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供零星就业岗位，提高群众收入作用	明显	明显	6	5	提高群众收入作用增幅不高，改进措施是通过生态保护，进一步促进林业产业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对生态环境保护的促进作用	显著	显著	6	6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明显	6	6	
			秦巴生态系统功能提升能力	加强	加强	6	6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生态空间保护治理能力持续向好作用	显著	显著	6	5	林业生态保护治理能力待加强，改进措施是持续加强秦巴生态保护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					
总分						100	90	

附件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林业重点工作项目						
主管部门	西乡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西乡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35.69483	1235.69483	127.85	10	10%	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35.69483	1235.69483	127.85	10	1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县级重点区域牛头山片及半岛湿地片区绿化；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对富民采石场及子午镇区域植被恢复；有效化解各镇办绿化造林历史债务。目标是保障全县生态环境系统持续发展，促进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能力持续提升。	完成县级重点区域牛头山片及半岛湿地片区绿化；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对富民采石场及子午镇区域植被恢复。达成保障全县生态环境系统持续发展，促进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能力持续提升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全县重点区域绿化造林预算	195万元	117.85	5	5	
			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化普查预算	260万元	0	3	3	
			富民采石场植被恢复	59万元	0	3	3	
			秦岭生态环境保护审计费用预算	10万元	0	1	0	未开展此项工作，改进措施精是准编制预算，保障预算，确保预算执行
			镇办绿化造林债务化解	500万元	0	3	0	未开展此项工作，改进措施精是准编制预算，保障预算，确保预算执行
			子午镇秦巴生态保护整改植被恢复	10万元	10	3	3	
			以前年度中央项目实施	201.69483万元	0	2	0	未开展此项工作，改进措施精是准编制预算，保障预算，确保预算执行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0	0	不涉及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0	0	不涉及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绿化造林任务数量	4个	4个	3	3	
			绿化造林任务面积	＞650亩	＞650亩	2	2	
			植被恢复区域	2个	2个	3	3	
			化解镇办绿化造林债务数量	17个	0	1	0	未开展此项工作，改进措施精是准编制预算，保障预算，确保预算执行
			实施以前年度中央项目数量	5个	0	1	0	未开展此项工作，改进措施精是准编制预算，保障预算，确保预算执行
		质量指标	造林任务完成合格率	≥90%	≥90%	5	5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90%	4	4	
			植被恢复项目完成时间	4-8月	4-8月	3	3	

			镇办绿化造林债务化解时间	4-9月	4-9月	3	3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提供零星就业岗位，提高群众收入作用	明显	明显	5	5	
			保障县域经济发展作用	明显	明显	5	5	
		社会效益指标	财政资金对生态环境保护的促进作用	显著	显著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情况	明显	明显	5	5	
			生态环境系统功能提升能力	加强	加强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生态空间保护治理能力持续向好作用	显著	显著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83	

附件3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天然林管护非税项目						
主管部门	西乡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西乡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0	110	99.01	10	90%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0	110	99.01	—	9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2025年天然林保护非财政供养人员11人工资、社保缴费，目标是全县集体所有天然林得到全面保护，贯彻执行林业及《退耕还林条例》等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林草技术推广培训、林草产业发展服务和推广项目实施，负责森林、草原防火宣传、隐患排查、火情监测预警等相关预防工作和森林资源监测及管护工作。	保障2025年天然林保护非财政供养人员11人工资、社保缴费，目标是全县集体所有天然林得到全面保护，贯彻执行林业及《退耕还林条例》等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负责林草技术推广培训、林草产业发展服务和推广项目实施，负责森林、草原防火宣传、隐患排查、火情监测预警等相关预防工作和森林资源监测及管护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基本工资	46万元	46万元	8	8	
			津贴补贴	15万元	15万元	6	6	
			社会保障缴费	38万元	38万元	6	6	
		社会成本指标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不涉及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0	0	不涉及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履职人数	11人	11人	5	5	
		质量指标	森林火灾发生率	≤0.9‰	≤0.9‰	8	8	
			宣传覆盖率	≥90%	≥90%	7	7	
		时效指标	当年任务完成率	≥90%	≥9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能力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10	8	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能力薄弱，改进措施是持续加大对林业工作及项目投入，保障林业工作全面高质量开展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草原生态系统生态效益发挥	显著	显著	10	8	生态环境系统功能提升能力见效缓慢，改进措施是提升管护能力，促进森林修复区域高质量保持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天然林保护职能履行能力	持续加强	持续加强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及周边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5	

附件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中央财政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造林补助、森林修复）项目						
主管部门	西乡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西乡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	180	177.3699	10	99%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	180	177.3699	10	9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1、在堰口镇三坪村、峡口镇水磨村、文溪村实施森林修复1万亩，目标是保障全县生态环境系统持续发展，促进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能力持续提升。2、实施造林补贴项目（低效林改造）0.5万亩	完成堰口镇三坪村、峡口镇水磨村、文溪村实施森林修复1万亩，达成保障全县生态环境系统持续发展，促进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能力持续提升的绩效目标。完成造林补贴项目（低效林改造）0.5万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修复项目成本（元/亩）	120	120	10	10	
			低效林改造成本（元/亩）	120	12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0	0	不涉及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无	0	0	不涉及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森林修复面积（万亩）	1	1	5	5	
			低效林改造面积（万亩）	0.5	0.5	5	5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人）	≥200	≥2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系统功能提升能力	加强	加强	10	8	生态环境系统功能提升能力见效缓慢，改进措施是提升管护能力，促进森林修复区域高质量保持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生态空间保护治理能力持续向好作用	显著	显著	10	7	林业生态空间保护治理能力薄弱，改进措施是持续加大对林业工作及项目投入，保障林业工作全面高质量开展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4	

附件1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森林修复项目						
主管部门	西乡县林业局			实施单位		西乡县林业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80	10	40%	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200	80	10	4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在堰口镇三坪村、峡口镇水磨村、文溪村实施森林修复1万亩，目标是保障全县生态环境系统持续发展，促进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能力持续提升。	完成堰口镇三坪村、峡口镇水磨村、文溪村实施森林修复1万亩，达成保障全县生态环境系统持续发展，促进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能力持续提升的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森林修复成本（元）	80	8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0	0	0	不涉及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0	0	0	不涉及
	产出指标（30分）	数量指标	森林修复面积（万亩）	1	1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完成质量达标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造林当期任务完成率	≥90%	100%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无	无	无	0	0	不涉及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人）	≥200	≥2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系统功能提升能力	加强	加强	10	8	生态环境系统功能提升能力见效缓慢，改进措施是提升管护能力，促进森林修复区域高质量保持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林业生态空间保护治理能力持续向好作用	显著	显著	10	7	林业生态空间保护治理能力薄弱，改进措施是持续加大对林业工作及项目投入，保障林业工作全面高质量开展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区域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89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合理保障重点支出的情况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西乡县2024年大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森林保护修复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2025年度决算数为5,239.56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84.8%，主要用于大巴山北麓和汉江谷地水土保持与水源涵养项目；兑现2024年、2025年落实管护责任非国有天然林商品林补偿；兑现2024年、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非国有国家级公益林补偿等方面。

十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西乡县林业局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无预算单位调整。

5.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6-6221768。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报表	报表名称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乡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49.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236.1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4.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5,693.9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859.9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585.38	本年支出合计	57	6,585.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6,585.38	总计	60	6,585.38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乡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585.38	6,349.23					236.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3	14.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3	14.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3	14.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3	5.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3	5.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3	5.9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693.97	5,693.9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54.41	454.41					
2110401	生态保护	454.41	454.41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5,239.56	5,239.56					
2110501	森林管护	645.92	645.92					
2110506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747.00	747.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3,846.64	3,846.64					
213	农林水支出	859.91	623.75					236.15
21302	林业和草原	853.16	617.00					236.15
2130201	行政运行	376.87	140.72					236.15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5	5.2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55.34	355.3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44.44	44.44					
2130212	湿地保护	21.30	21.3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9.95	29.95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0.00	2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75	6.7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75	6.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5	10.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5	10.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5	10.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乡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85.38	172.23	6,413.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3	14.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3	14.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3	14.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3	5.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3	5.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3	5.9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693.97		5,693.9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54.41		454.41			
2110401	生态保护	454.41		454.41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5,239.56		5,239.56			
2110501	森林管护	645.92		645.92			
2110506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747.00		747.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3,846.64		3,846.64			
213	农林水支出	859.91	140.72	719.19			
21302	林业和草原	853.16	140.72	712.44			
2130201	行政运行	376.87	140.72	236.15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5		5.2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55.34		355.3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44.44		44.44			
2130212	湿地保护	21.30		21.3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9.95		29.95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0.00		2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75		6.7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75		6.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5	10.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5	10.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5	10.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乡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49.2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63	14.6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93	5.9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693.97	5,693.9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623.75	623.7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95	10.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49.23	本年支出合计	59	6,349.23	6,349.2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349.23	总计	64	6,349.23	6,349.2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乡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349.23	172.23	6,17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63	14.6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63	14.6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63	14.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93	5.9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93	5.9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93	5.9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693.97		5,693.9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454.41		454.41
2110401	生态保护	454.41		454.41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5,239.56		5,239.56
2110501	森林管护	645.92		645.92
2110506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747.00		747.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3,846.64		3,846.64
213	农林水支出	623.75	140.72	483.03
21302	林业和草原	617.00	140.72	476.28
2130201	行政运行	140.72	140.72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5		5.2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355.34		355.3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44.44		44.44
2130212	湿地保护	21.30		21.30
2130213	执法与监督	29.95		29.95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20.00		2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6.75		6.7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6.75		6.7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95	10.9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95	10.9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95	10.9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乡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1.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6.84	30201	办公费	5.2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6.1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41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2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0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63	30207	邮电费	0.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0.1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95	30213	维修（护）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6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2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0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49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2.98	公用经费合计					9.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乡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西乡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乡县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45		0.49		0.49	1.96		
决算数	2.45		0.49		0.49	1.9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